



包头师范学院评建工作办公室 关于开展迎评促建教风学风检查工作的 通知

各学院及相关部门：

为扎实推进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迎评促建工作，进一步强化质量意识，加强教风学风建设，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学校开展迎评促建教风学风检查工作，具体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坚持“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理念，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加强教风学风建设作为具体目标，加强教育教学管理，充分调动教师提升教学质量的积极性，切实提升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引导师生共同聚焦人才培养质量，在全校范围内营造“教师乐教，学生乐学”的优良教风和学风，展示良好校风校貌。

二、时间安排

2024年8月26日—12月30日。

三、开展形式

采取校院两级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校级检查组由评建工作办公室负责安排与协调。校级教风学风检查工作共设五个组，分别由校领导带队，由组长或副组长召集、协调与联络，按指定的负责区域开展工作。校级检查组至少每两周1次。

分组安排如下：

第一组

带队校领导：史瑜

组长：赵国忠

副组长：丁坤

成员：姜雪 郭宏升 时圣刚 石烨华

负责区域：博学楼（3-6层）

第二组

带队校领导：张建林

组长：郭志峰

副组长：杨尚

成员：周慧霞 崔彦 张璐

负责区域：新校区

第三组

带队校领导：杨海燕

组长：李怀军

副组长：李胜强 刘国庆

成员：刘一峰 李欣

负责区域：齐志楼 美术楼 笃行楼 芳华楼

第四组

带队校领导：马占飞

组 长：李建军

副组长：田海文

成 员：罗 鹏 贾晓光 郝 宇 李志强

负责区域：博学楼（1-2层）、体育训练场馆

第五组

带队校领导：刘醒君

组 长：刘 颖

副组长：齐春燕 夏雪芹

成 员：吴 冰 高俊芳 徐 洋

负责区域：恒德楼 音乐楼 新逸夫楼

各学院组建教风学风检查组负责针对各学院教学工作、学生活动、公寓管理等情况进行检查。围绕教学纪律的检查工作应日常化，围绕公寓与学生活动的检查至少每周1次。

四、工作任务

（一）检查内容

1. 教风检查

关注教学秩序、教学规范；关注教师教学准备情况；关注是否存在师德师风问题；关注课堂教学状态与效果等情况。

2. 学风检查

关注学生出勤情况；关注学生课堂学习状态；关注学生文明礼貌行为表现等。

3. 其他方面

关注教学设施运行效果；关注教室卫生情况；关注校园环境、楼宇环境等情况；关注师生各方面行为表现与校风呈现状况。

（二）工作要求

各检查组在本学期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检查工作，检查工作应深入一线教育教学场所，从多个角度察看教风学风具体表现，对于发现的问题要提供客观、准确的报告，对于课堂教学存在的问题，需要明确时间、地点（教室）。每次检查后的报告应及时提交到评建工作办公室。评建工作办公室将集中向相关单位反馈。

各学院对本学院检查组发现的问题与校级检查组反馈的问题及时予以整改，并采取措施确保整改后的良好状态得以长期保持。

附件：教风学风检查情况报告单

评建工作办公室
2024年8月24日

附件

教风学风检查情况报告单

检查时间：

检查地点：

存在的问题：

建 议：

组长签字：